

主动公开

佛轨市决〔2024〕16号

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发展有限公司：

你司于2024年6月5日提出“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22标轨道工程“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轨道交通）”申请。经审查，你的申请符合《建筑法》、《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修订施工许可申请办理证明材料和施工许可证核发办理指南的通知》、《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规定的通知》（佛府〔2020〕16号）规定的条件、标准，根据《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予以行政许可，准许你公司依法从事佛山市城市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3222标轨道工程（深村站、电视塔站、镇安站、桂城站、南海广场站、高村站、北滘站、美旗站、水口站、大墩站、东平站、湾华站、北滘停车场出入线、大墩站-东平站、东平站-湾华站、湾华-深村、深村-电视塔、电视塔-镇安、镇安-桂城、桂城-南海广场、南海广场-叠滘站）轨道工程施工活动。

佛山市轨道交通局

2024年6月7日

联系电话：0757-82518676

监督电话：0757-82131155